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Finance Group Limited
香港信貸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73)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公佈

香港信貸集團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末期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收益	5	153,488	155,503
其他收入	5	1,394	3,902
重估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8,980	(990)
應收貸款減值(撥備)／撥回及撇銷淨額	6	(6,513)	2,394
行政開支	7	(53,060)	(47,338)
經營溢利		104,289	113,471
融資成本	8	(21,109)	(25,676)
除所得稅前溢利		83,180	87,795
所得稅開支	9	(12,630)	(14,57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70,550	73,21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 基本(港仙)	10(a)	17.0	17.6
— 攤薄(港仙)	10(b)	17.0	17.6
股息	11	10,790	10,79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3月31日

		於3月31日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2,223	74,105
投資物業		113,330	76,35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800	800
應收貸款	12	308,660	264,24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35	749
非流動資產總額		496,148	416,245
流動資產			
應收貸款	12	621,809	553,312
應收利息	13	21,776	16,981
收回資產		7,248	33,55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8	1,873
可收回稅項		3,18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882	80,023
流動資產總額		680,927	685,746
資產總額		1,177,075	1,101,991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150	4,150
儲備		732,470	672,710
權益總額		736,620	676,860

		於3月31日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其他借款	14	915	—
債券	15	—	22,954
遞延所得稅負債		3,301	3,168
非流動負債總額		4,216	26,122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761	7,006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6(b)	109,740	128,840
應付稅項		1,952	8,248
銀行及其他借款	14	292,875	177,058
債券	15	22,911	77,857
流動負債總額		436,239	399,009
負債總額		440,455	425,131
權益及負債總額		1,177,075	1,101,991
流動資產淨額		244,688	286,737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740,836	702,9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香港信貸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3年2月6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三項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物業按揭貸款及私人貸款之放債業務。

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天晶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本公司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為第一上市地。

除另有註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就重估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按公平值列賬)加以修訂。

於本財政年度及比較期間，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公司條例》(第622章)之披露規定編製。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判斷。

3 會計政策及披露資料之變動

(a) 於2022年生效但與本集團無關之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

下列為已公佈但於2021年4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及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呈列財務報表－借款人將載有按求償還條款的有期貸款分類」	2023年4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	會計政策的披露	2023年4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2023年4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2023年4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2023年4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2023年4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概念框架之提述	2023年4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未建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2023年4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2018年至2020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2023年4月1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5號	呈列財務報表－借款人將載有按求償還條款的有期貸款分類	2023年4月1日

預期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將不會於目前或未來報告期間對實體以及對可見未來的交易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人已確認為管理委員會，其由本集團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組成。管理委員會審閱本集團之內部申報，從而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委員會已根據該等報告確定經營分部。

管理委員會已確定本集團分為兩個主要經營分部：(i) 物業按揭貸款及(ii) 私人貸款。管理委員會根據分部各自之分部業績計量彼等之表現。分部業績源自除稅前溢利／虧損，惟不包括未分配收入／(開支)。未分配收入／(開支)主要包括企業收入，經扣除並非歸屬於特定呈報分部之企業開支(包括薪金及其他行政開支)。

分部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以集團管理為基礎之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分部負債不包括所得稅負債及以集團管理為基礎之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經營分部之間並無進行銷售(2021年：無)。

截至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所有收益及資產均產生自及位於香港境內。

本集團所有經營分部均僅於香港營運，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物業按揭貸款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02,165	51,323	—	153,488
其他收入	148	1	1,245	1,394
重估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	—	8,980	8,980
應收貸款減值撥備及撇銷淨額	(3,825)	(2,688)	—	(6,513)
行政開支	(29,964)	(16,525)	(6,571)	(53,060)
經營溢利	68,524	32,111	3,654	104,289
融資成本	(14,380)	(92)	(6,637)	(21,109)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54,144	32,019	(2,983)	83,180
所得稅開支	(6,656)	(4,590)	(1,384)	(12,63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及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47,488</u>	<u>27,429</u>	<u>(4,367)</u>	<u>70,550</u>

於2022年3月31日

	物業按揭貸款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671,713</u>	<u>322,709</u>	<u>182,653</u>	<u>1,177,075</u>
分部負債	<u>(368,336)</u>	<u>(10,836)</u>	<u>(61,283)</u>	<u>(440,455)</u>
其他資料：				
折舊開支	(648)	(423)	(1,939)	(3,010)
減值撥回／(撥備)：				
— 第1階段	1,900	(343)	—	1,557
— 第2階段	(1,588)	(140)	—	(1,728)
— 第3階段	1,103	(1,449)	—	(346)
撇銷應收貸款及利息	<u>(5,239)</u>	<u>(757)</u>	<u>—</u>	<u>(5,996)</u>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物業按揭貸款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09,735	45,768	–	155,503
其他收入	2,641	987	274	3,902
重估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	–	(990)	(990)
應收貸款減值撥回及撇銷淨額	2,215	179	–	2,394
行政開支	(29,397)	(13,905)	(4,036)	(47,338)
經營溢利／(虧損)	85,194	33,029	(4,752)	113,471
融資成本	(18,361)	–	(7,315)	(25,676)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66,833	33,029	(12,067)	87,795
所得稅開支	(9,441)	(3,809)	(1,327)	(14,57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及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57,392</u>	<u>29,220</u>	<u>(13,394)</u>	<u>73,218</u>

於2021年3月31日

	物業按揭貸款 千港元	私人貸款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755,857</u>	<u>201,940</u>	<u>144,194</u>	<u>1,101,991</u>
分部負債	<u>(307,643)</u>	<u>(6,009)</u>	<u>(111,479)</u>	<u>(425,131)</u>
其他資料：				
折舊開支	(562)	(511)	(1,941)	(3,014)
減值(撥備)／撥回：				
– 第1階段	(2,823)	213	–	(2,610)
– 第2階段	223	399	–	622
– 第3階段	7,368	(315)	–	7,053
撇銷應收貸款及利息	<u>(2,553)</u>	<u>(118)</u>	<u>–</u>	<u>(2,671)</u>

5 收益以及其他收入

收益即在香港提供物業按揭貸款及私人貸款之放債業務所賺取之利息收入。於年內確認之收益以及其他收入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收益：		
利息收入－物業按揭貸款	102,165	109,735
利息收入－私人貸款	51,323	45,768
總收益	<u>153,488</u>	<u>155,503</u>
其他收入：		
租金收入	1,314	343
管理服務費收入	74	1,742
雜項收入	6	8
政府補助	—	1,809
其他收入總額	<u>1,394</u>	<u>3,902</u>

6 應收貸款減值撥備／(撥回)及撇銷淨額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12個月預計 信貸損失 (第1階段) 千港元	並無信貸減值 之全期預計 信貸損失 (第2階段) 千港元	出現信貸減值 之全期預計 信貸損失 (第3階段) 千港元	
應收貸款減值(撥回)／撥備	(1,557)	1,728	346	517
撇銷應收貸款	684	—	5,312	5,996
	<u>(873)</u>	<u>1,728</u>	<u>5,658</u>	<u>6,513</u>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12個月預計 信貸損失 (第1階段) 千港元	並無信貸減值 之全期預計 信貸損失 (第2階段) 千港元	出現信貸減值 之全期預計 信貸損失 (第3階段) 千港元	
應收貸款減值撥備／(撥回)	2,610	(622)	(7,053)	(5,065)
撇銷應收貸款	118	—	2,553	2,671
	<u>2,728</u>	<u>(622)</u>	<u>(4,500)</u>	<u>(2,394)</u>

7 行政開支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800	800
— 非審核服務	250	250
廣告及營銷開支	7,005	10,795
銀行收費	627	4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10	3,014
董事酬金	6,295	6,089
捐款	888	145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19,038	15,985
法律及專業費用	4,425	3,107
轉介費用	1,963	1,352
收購投資物業之印花稅	2,200	—
運輸開支	781	435
估值及查冊費用	1,067	590
其他開支	4,711	4,376
	<u>53,060</u>	<u>47,338</u>

8 融資成本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利息(附註16(a))	6,279	5,926
銀行透支利息	292	385
有抵押銀行借款利息	6,817	10,186
債券之利息及相關開支	6,262	7,147
其他借款利息	1,459	2,032
	<u>21,109</u>	<u>25,676</u>

9 所得稅開支

根據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稅率，截至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合資格實體之首2,000,000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2,000,000港元以上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就未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稅率資格之集團實體而言，香港利得稅以統一稅率16.5%計提撥備。

於綜合全面收入表扣除之所得稅金額指：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12,943	14,504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60)	(235)
遞延所得稅	(253)	308
	<u>12,630</u>	<u>14,577</u>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70,550,000港元(2021年：73,218,000港元)除以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15,000,000股(2021年：415,000,000股)計算。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70,550	73,218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415,000	415,000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17.0</u>	<u>17.6</u>

(b) 每股攤薄盈利

於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由於並無發行在外之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所呈列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1 股息

本公司計劃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宣派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3港仙，合共為5,395,000港元。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反映該筆應付股息。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1.3港仙(2021年：1.3港仙)	5,395	5,395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1.3港仙(2021年：1.3港仙)	5,395	5,395
	<u>10,790</u>	<u>10,790</u>

12 應收貸款

	於3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應收貸款總額－物業按揭貸款	766,074	671,761
應收貸款總額－私人貸款	186,332	167,212
應收貸款總額	952,406	838,973
減：減值撥備		
－第1階段	(2,867)	(4,425)
－第2階段	(2,055)	(327)
－第3階段	(17,015)	(16,668)
應收貸款，扣除撥備後	930,469	817,553
減：非流動部分	(308,660)	(264,241)
流動部分	<u>621,809</u>	<u>553,312</u>

本集團應收貸款來自於香港提供物業按揭貸款及私人貸款之放債業務，以港元計值，而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除為數186,332,000港元(2021年：167,212,000港元)之應收私人貸款為無抵押外，應收貸款以客戶提供之抵押品作為抵押、計息及須於與客戶議定之固定期限內償還。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應收貸款為5,996,000港元(2021年：2,671,000港元)已撇銷。有關款項涉及(i)面對財務困難；(ii)已宣佈破產；或(iii)已身故之客戶而董事認為無法收回有關應收貸款。

根據到期日及在扣除撥備後，應收貸款於報告期末之到期情況如下：

	於3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即期	621,809	553,312
2至5年	80,200	61,744
5年以上	228,460	202,497
	<u>930,469</u>	<u>817,553</u>

於2022年3月31日，若干抵押予本公司附屬公司以為其相關客戶獲授貸款之物業已質押予獨立第三方，作為獲授銀行及其他借款之抵押(附註14(iii))。

13 應收利息

	於3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應收利息	<u>21,776</u>	<u>16,981</u>

本集團應收利息來自於香港提供物業按揭貸款及私人貸款之放債業務，以港元計值，而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除為數11,316,000港元(2021年：7,100,000港元)之應收利息為無抵押外，應收利息以客戶提供之抵押品作為抵押，須於與客戶議定之固定期限內償還。

14 銀行及其他借款

銀行及其他借款分析如下：

	於3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211,570	152,058
銀行透支	13,274	—
其他借款	68,946	25,000
	<u>293,790</u>	<u>177,058</u>
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	293,790	177,058
減：非流動部分	(915)	—
	<u>292,875</u>	<u>177,058</u>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之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4.5% (2021年：5.3%)。

為數68,946,000港元(2021年：25,000,000港元)之其他借款為無抵押及須於一至十年內償還。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其他借款之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4.5% (2021年：5.1%)。

於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所有銀行及其他借款以港元計值，而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已使用之銀行貸款及透支為224,844,000港元(2021年：152,058,000港元)。本集團於同日之未使用銀行融資為192,647,000港元(2021年：222,983,000港元)。該等銀行融資以下列各項作為抵押：

- (i) 本集團所持賬面淨值為113,330,000港元(2021年：76,35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
- (ii) 本集團所持賬面淨值為69,952,000港元(2021年：71,890,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
- (iii) 若干抵押予本公司旗下一間附屬公司作為其相關客戶獲授貸款之質押之物業。該等物業之公平值約為94,500,000港元(2021年：237,300,000港元)；及
- (iv) 本公司之企業擔保。

15 債券

	於3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債券	22,911	100,811
減：流動部分	(22,911)	(77,857)
非流動部分	—	22,954

於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有金額(扣除配售佣金前)為23,000,000港元(2021年：84,000,000港元)之債券一結餘，票面年息率為6% (2021年：6%)，須由發行日期起之7年內償還，到期日介乎2021年10月31日至2022年8月27日。

於2021年3月31日，本公司有金額(扣除配售佣金前)為18,000,000港元之債券二結餘，票面年息率為4.5%，須由發行日期起之7年內償還，到期日介乎2021年10月9日至2022年3月30日。債券二賦予債券持有人選擇權可於發行日期後三年贖回債券二。

於2022年3月31日，債券一之賬面值為22,911,000港元(2021年：債券一及債券二金額分別為82,811,000港元及18,000,000港元，總金額為100,811,000港元)，與其公平值相若。公平值乃使用按年終現行實際利率貼現之預期未來付款而釐定，並屬公平值等級第三級範圍內。本集團債券之賬面值以港元計值。

16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指有能力控制另一方或可對另一方之財政及營運決策行使重大影響力之人士。受共同控制或共同重大影響之人士亦被視為有關聯。

下文概述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之重大交易，以及於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之關聯方交易結餘。

(a) 重大關聯方交易

除本公佈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之重大交易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付予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利息開支 — 天晶實業有限公司(「天晶實業」)	<u>6,279</u>	<u>5,926</u>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之利息開支按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5.8% (2021年：5.8%)收取。

(b)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同系附屬公司天晶實業向本集團提供貸款融資，限額為200,000,000港元(2021年：200,000,000港元)，本集團於2022年3月31日已動用其中109,740,000港元(2021年：128,840,000港元)。

該款項為無抵押、未清結餘按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5.8% (2021年：5.8%)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之賬面值以港元計值。

17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2年5月30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HKF Overseas Limited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心怡有限公司(「目標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0%(「收購事項」)，現金代價為14,000,000港元。目標公司之主要資產包括若干船舶。交易之詳情披露於2022年5月30日及2022年6月2日之公佈。收購事項為結算日後事項，因此並未對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行業概覽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根據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放債人條例**」)從事提供物業按揭貸款之放債業務。按揭貸款業務為我們以知名及深入民心之「**香港信貸**」品牌經營之核心業務。我們亦向業主提供無抵押私人貸款產品，藉以多元發展不同放債市場分部及提高整體息差。

按揭貸款業務仍為本集團之主要收益來源，佔本集團本年度收益約66.6%。來自按揭貸款業務之利息收入減少6.8%至本年度102,200,000港元。本年度經濟環境疲弱，於2022年3月31日，按揭貸款組合總額增加至766,100,000港元。來自無抵押私人貸款業務之利息收入增加12.0%至51,300,000港元，佔本集團本年度收益約33.4%。於2022年3月31日，我們的私人貸款組合總額為186,300,000港元。

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疫情持續影響全球經濟。儘管香港經濟於2021年已穩步復甦，但新的第五波**COVID-19**疫情嚴重阻斷香港經濟，嚴重影響了各界於2022年第一季度的業務活動。除了當地疫情產生的威脅，俄烏軍事衝突及美聯儲利率因應美國通貨膨脹上漲而激增，進一步對全球經濟增加不確定性及造成阻礙。中美政治關係持續緊張，使得本年度中國經濟及香港經濟受到嚴重影響。加上經濟不明朗因素及重重挑戰，我們已採取諸如實行嚴格信貸政策及嚴格控制按揭成數等審慎措施，並一直以此支持本集團貸款組合，於年內締造穩定利息收入。我們亦繼續重新平衡產品組合至私人貸款產品，以維持本年度的整體淨息差。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於香港提供物業按揭貸款及私人貸款之放債業務所得利息收入由上年度之155,500,000港元輕微減少2,000,000港元或1.3%至本年度之153,500,000港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來自按揭貸款業務之利息收入減少。

來自按揭貸款業務之利息收入由上年度之109,700,000港元減少7,500,000港元或6.8%至本年度之102,200,000港元，來自私人貸款業務之利息收入則由上年度之45,800,000港元增加5,500,000港元或12.0%至本年度之51,300,000港元。

其他收入

於本年度，我們錄得其他收入1,400,000港元(2021年：3,900,000港元)。上一年度之其他收入主要包括管理服務費收入1,700,000港元及政府補助1,800,000港元。

重估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重估投資物業收益9,000,000港元(2021年：虧損1,0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來自年內新收購的投資物業。有關該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22日的公佈。

應收貸款減值撥備／(撥回)及撇銷淨額

我們於本年度錄得應收貸款及利息減值撥備及撇銷6,500,000港元(2021年：撥備撥回2,400,000港元)。

以下為本年度及上年度物業按揭貸款及私人貸款所產生應收貸款減值撥備／(撥回)及撇銷之分析：

	物業按揭貸款		私人貸款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應收貸款減值撥備／(撥回)	(1.4)	(4.8)	1.9	(0.3)
應收貸款撇銷	5.2	2.6	0.8	0.1
	<u>3.8</u>	<u>(2.2)</u>	<u>2.7</u>	<u>(0.2)</u>

行政開支

我們於本年度產生行政開支 53,100,000 港元(2021年：47,300,000 港元)，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廣告及營銷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其他雜項開支。行政開支增加 5,800,000 港元或 12.3% 乃主要由於年內因新收購的投資物業而產生印花稅 2,200,000 港元。同時，為擴張私人貸款業務，我們增加員工人數，導致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進一步增加。

融資成本

我們於本年度產生融資成本 21,100,000 港元(2021年：25,700,000 港元)，主要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以及發行債券之利息。融資成本減少 4,600,000 港元或 17.9%，主要由於本年度減少動用銀行借款。本集團之政策為優先動用只需承擔最低融資成本之可動用融資。

淨息差

本年度放債業務之淨息差維持在 14.9% (2021年：14.9%)。我們的業主無抵押私人貸款產品之產品組合有助於將整體淨息差維持在相對更高的水平上。

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因上文所述，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達 70,600,000 港元，較上年度之 73,200,000 港元減少 3.6%。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之來源

於本年度，本集團營運及資金需求主要由保留盈利、來自同系附屬公司天晶實業有限公司之貸款或墊款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提供資金。根據我們目前及預期之營運水平，撇除不可預見之市況，我們未來營運及資金需求將透過向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均為獨立第三方)籌借貸款、保留盈利及股本提供資金。於2022年3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資本開支承擔。

本集團於2022年3月31日錄得流動資產淨額244,700,000港元(2021年：286,700,000港元)。

於2022年3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24,900,000港元(2021年：80,000,000港元)；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為109,700,000港元(2021年：128,800,000港元)；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為293,800,000港元(2021年：177,100,000港元)，及債券為22,900,000(2021年：100,800,000港元)。

於本年度，所有計息銀行借款均須按要求償還，並由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土地及樓宇、抵押予附屬公司之若干物業以及本公司之企業擔保作抵押。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及其他借款為無抵押、計息並附帶固定還款期。

於本年度，銀行融資概無涉及與財務比率規定有關之任何契諾或限制本集團進行額外債務或股本融資之任何重大契諾。於2022年3月31日，可供本集團提取之未動用銀行融資及其他未動用融資分別為192,600,000港元及90,300,000港元。本集團之政策為優先動用本集團只需承擔最低融資成本之可動用融資。

於本年度，債券受與財務比率規定有關之契諾規限，如利息覆蓋率、流動比率及債務對權益比率。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分別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主要財務比率：

	於3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流動比率 ⁽¹⁾	1.56	1.72
負債比率 ⁽²⁾	0.55	0.48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淨息差比率 ⁽³⁾	14.9%	14.9%
股本回報率 ⁽⁴⁾	9.6%	10.8%
利息覆蓋率 ⁽⁵⁾	4.5倍	4.5倍

附註：

- (1) 流動比率按於各年度結算日之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得出。
- (2) 負債比率按於各年度結算日之債務淨額(即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以及債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得出。
- (3) 淨息差比率按於各年度結算日之利息收入淨額(即經扣除融資成本之利息收入)除以應收按揭貸款平均每月結餘計算得出。
- (4) 股本回報率按於各年度結算日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得出。
- (5) 利息覆蓋率按相關年度之除融資成本及所得稅開支前溢利(不包括重估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除以融資成本計算得出。

所持有之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本年度，本集團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財政年度結算日後發生之重要事件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後，本集團於2022年5月30日訂立協議，以14,000,000港元的現金代價收購一間公司(其主要資產包括若干船舶)50%股權。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30日及2022年6月2日的公佈。

除以上所載者外，自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起直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並無其他會影響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重大事件。

遵守放債人條例

本集團須於並已於任何時間嚴格遵守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董事認為，除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外，於本年度放債人條例對本集團之放債業務構成重大影響。

放債人條例為規管香港放債業務之主要條例。我們的放債業務乃透過本公司之附屬公司進行。於本年度，我們並無就續領放債人牌照事宜接獲放債人註冊處處長或警務處處長發出之任何反對或受其調查。

據我們所深知，本集團已於各重大方面遵守放債人條例，而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事宜可導致我們的放債人牌照於可見將來遭吊銷、終止或不獲重續。

客戶

於本年度，客戶包括於香港之個人及企業，全部均為獨立第三方（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且並非本集團之關連人士或高級管理層。

於本年度，五大客戶（按所產生利息收入釐定）佔總收益約7.6%（2021年：9.6%），而單一最大客戶則佔總收益約2.2%（2021年：2.2%）。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聘有43名（2021年：35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本年度之員工成本總額為25,300,000港元（2021年：22,100,000港元）。

本集團採納與僱員之職位、職責及表現有關之薪酬政策。僱員之薪酬包括工資、加班津貼、花紅及各種補貼。我們每年進行表現評估。本公司亦於2013年9月4日採納購股權計劃，目的為獎勵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僱員，以鼓勵彼等及／或吸引及留聘彼等為本集團之長期增長努力。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已授出及未行使的購股權。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2年3月31日，價值70,000,000港元(2021年：71,900,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價值113,300,000港元(2021年：76,4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以及公平值總額約為94,500,000港元(2021年：237,300,000港元)之若干抵押予附屬公司之物業已用作本集團銀行借款之抵押。

外匯風險

於本年度，本集團業務活動以港元計值。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承受任何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與外幣交易以及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之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有關之波幅。

或然負債

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1年：無)。

資本承擔

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2021年：無)。

展望

第五波疫情後，香港經濟復甦仍受影響，而該等復甦取決於疫情發展情況(是否會進一步出現第六波(或更多)疫情)以及香港政府實施的復甦政策的成效。俄烏軍事衝突及美聯儲利率激增及美國通貨膨脹上漲持續對全球經濟增加不確定性及造成阻礙。預期中美政治關係持續緊張，並對日後中國經濟及香港經濟造成持續影響。美國開始縮減購買資產可能對全球經濟形成進一步挑戰。我們預計在未來財政年度，該等因素將持續影響我們的貸款產品需求及業務運營。本集團預期全球經濟及香港經濟前景仍會繼續疲弱，繼而令我們的按揭貸款及私人貸款產品持續面對挑戰及不明朗因素。

面對前路重重困難與挑戰，本集團將繼續秉承我們的專業精神和放債業務方面的堅實經驗，繼續落實執行審慎周詳的措施，及時有效地檢討並收緊信貸政策以及增加與高淨值客戶交易的比例。我們亦須調整產品組合，特別是私人貸款產品，我們將更集中於業主的私人貸款。憑藉我們的專業精神、深入人心的「香港信貸」品牌及於放債業務方面的豐富經驗，我們對放債業務能於業界取得更穩固地位充滿信心，我們亦將作好準備，於經濟復甦之時再次創造理想豐碩的經營和財務業績。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於本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守則條文。

遵守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規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查詢後，彼等均已確認於回顧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審閱末期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陳兆榮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朱逸鵬先生及張國昌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與編製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會計原則及常規。審核委員會亦聯同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審閱上述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並建議董事會批准。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2022年9月6日(星期二)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構成致股東通函之一部分)將於適當時候分別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連同本公司之2022年報一併寄發予股東。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3港仙，惟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建議末期股息將於2022年10月7日(星期五)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之股東名冊將於下列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之過戶：

- (i) 由2022年9月1日(星期四)至2022年9月6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以確定股東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本公司普通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2022年8月31日(星期三)下午4時正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辦理登記，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及
- (ii) 由2022年9月13日(星期二)至2022年9月15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以確定股東可享有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為釐定可享有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本公司普通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2022年9月9日(星期五)下午4時正前送交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辦理登記，地址如上載述。

刊發

本公佈刊載於上述網站。2022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登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香港信貸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光賢

香港，2022年6月28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

執行董事：

陳光賢先生(主席)
陳光南先生
謝培道先生(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兆榮先生
朱逸鵬先生
張國昌先生